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梅市水保〔2020〕36号

建设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

验收单位：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2年8月13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梅州市水务局， 梅市水保〔2020〕36号，2020年10月2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03月~2019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嘉道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水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要求,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于2022年8月13日在梅州市梅江区主持召开了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主体设计、工程监理、监测、施工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和主体设计、工程监理、监测、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原梅县华侨中学校址,具体位置在G206国道东侧、环市北路北侧,交通较便利。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为建设类新建项目。项目区总占地面积为 $7.22\text{hm}^2$ ,其中新建面积为 $6.12\text{hm}^2$ ,改建面积为 $1.10\text{hm}^2$ ,项目建成后医院总床位控制在编制床位1000张以内。

建设内容为新建1栋门急诊医技大楼,2栋精神科住院大楼及北向主入口大道,改建曾广淼图书馆为后勤生活区,校友礼堂为康复会议中心,发英电教大楼为药剂楼,余陈梅冰楼改为行政楼以及配套水电工程,消防工程,场地路灯和绿化等设施。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 7.22h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其中：房屋建筑区占地面积 1.77hm<sup>2</sup>，道路及硬化占地面积 2.56hm<sup>2</sup>，景观绿化区占地面积 2.89hm<sup>2</sup>。

本项目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5.26 万 m<sup>3</sup>，其中剥离腐质层表土 0.36 万 m<sup>3</sup>，土石方回填总量为 5.26 万 m<sup>3</sup>，其中表土回填 0.36 万 m<sup>3</sup>，工程建设做到挖填平衡，土石方不借不弃。

本项目总投资 28457 万元（本级财政拨款 18000 万元，自有资金 4457 万元，其他 6000 万元），土建投资为 20457 万元。

工程已于 2017 年 3 月开工，于 2019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34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 年 3 月，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委托广东嘉道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0 年 9 月，完成《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20 年 10 月 29 日梅州市水务局以《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梅市水保〔2020〕36 号）准予了该水土保持方案。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后续的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完成。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 年 03 月至 2022 年 6 月，建设单位自行对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经监测人员现场踏勘调查，结合施工和监理单位资料，2022 年 6 月编写了《监测总结报告》。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实施的水

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工程措施：排水管沟 2326m，挡土墙 137m；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2.89hm<sup>2</sup>，撒播草籽 0.08hm<sup>2</sup>。临时措施：彩布条覆盖 7280 m<sup>2</sup>。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综合效益后，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5%，表土保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41%。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水土流失防治标准达到批复方案执行的建设项目一级标准，各项指标均达到批复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该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验收标准。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8 月初，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水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验收，并编制完成了《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验收，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设计和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控制及使用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达到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护，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出现的局部损坏进行修复、加固，对植物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并按水保方案及其批文落实后期工程的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钟禄贤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组 员	房佳堰	广东水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侯军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代表		监测单位
	刘奕辰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刘艳芳	广东嘉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范庆泉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
	温伟达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体设计 单位
专家	杨泽华	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